

社團法人臺中市牙體技術師公會

結婚禮金申請表

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四月十四日第四屆第十次理事會議通過

【申請條件】：

◆結婚禮金：貳仟元整

1. 本會有效會員，且無欠費記錄。
2. 申請時，請檢附喜帖乙張或結婚登記之身分證證明文件，以利審核。
3. 申請期限自婚宴、結婚登記日後，六個月內提出申請辦理。
4. 如夫妻同是會員，可同時申請。
5. 會員申請時結婚賀禮禮金，如有詐欺或不實行為者，應予追究收回，並追究法律責任。

姓名		會員編號	
生日			
電話			
結婚日期	年	月	日
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匯款資料	銀行代碼： 銀行名： 分行名： 戶名： 帳號：		
核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附文件：		
本會同意核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發日期：		
會員簽名		公會簽章	